



# 上海市与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建设规划的比较

胡成, 陆莉萍

**摘要:** 研究目的: 对上海市和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建设规划的比较, 找出两地运动中心建设规划的异同, 加强两地相互了解、相互学习, 优势互补。采用文献资料法, 对比分析法对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和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建设规划进行对比分析。结果表明: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的建设启动时间比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晚, 但规划建设场馆更多, 建设规划周期短。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的运动场地更加丰富多样, 相关的配套设施与服务更加完善。

**关键词:** 上海市; 台北市; 市民运动中心; 建设规划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1207(2015)03-0093-05

## A Comparative study of Citizen sports center's construction plans in Shanghai and Taipei

Hu Cheng, Lu Liping

(Shanghai University of Sport, Shanghai 200438 China)

**Abstract:** The study aims to find out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in construction planning of sports centers for citizens in Shanghai and Taipei so as to promote mutual understanding, learning from each other and complementary advantages. Using literature consultation method and comparison analysis method, the paper makes a comparison analysis of construction planning of sports centers for citizens in Shanghai and Taipei. The results demonstrate that sports centers for citizens in Shanghai started later than those in Taipei but boast more planned venues and shorter construction planning periods, while sports centers for citizens in Taipei have a wider variety of sports fields, more complete supporting facilities and better services.

**Key Words:** Shanghai Municipality; Taipei Municipality; sports center for citizens; construction planning

国务院 2014 年 10 月颁布的《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中指出, 要加快政府职能转变, 进一步简政放权, 并将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 把体育产业作为绿色产业、朝阳产业培育扶持, 破除行业壁垒、扫清政策障碍。《意见》中的要点包括: 到 2025 年,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 平方米,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达到 5 亿; 加快推进体育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 将适合由体育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和解决的事项, 交由体育社会组织承担; 在城市社区建设 15 分钟健身圈, 新建社区的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在乡镇、行政村实现公共体育健身设施 100% 全覆盖等。在《意见》提出的改革任务中, 丰富市场供给, 建设一批便民利民的中小型体育设施和强化引导公共体育建设等, 为中国大陆地区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指明了方向。

上海市是中国大陆地区比较早进行市民健身中心规划建设的城市, 也是在中国大陆首创室内公共体育健身场所(例如百姓健身房)的城市。市民健身中心的建设将极大地满足上海市民对于运动健身的需求, 为上海市实施国家制定的全民健身战略提供了良好的硬件设施。台北市的市民运动中心是台湾地区首创的政府出资兴建的以民众运动休闲为主体的室内公共运动场所, 该类场所的兴建, 为市民的运动休闲提供了更好的去处, 广受台北市民的好

评。其成功的经验使得台湾地区政府颁布一系列法令在整个台湾地区推广市民运动中心的建设。两地所建设的这种公共运动场所, 在建设的性质、时间和规划上有诸多相似点。本文对上海市与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的建设规划进行多方面比较, 比较两地在运动健身场馆建设规划的异同, 总结两地的建设规划经验, 为今后上海市民健身中心的建设规划提供借鉴。

## 1 研究对象和方法

### 1.1 研究对象

以上海市已经建成的市民健身中心、正在规划建设中的市民健身中心和台北市已经建成的市民运动中心作为研究对象, 借鉴有关公共体育场馆建设规划理论, 通过比较、演绎、逻辑推理等方法进行分析, 从而得出相关的研究结论。

### 1.2 研究方法

#### 1.2.1 文献资料法

通过查阅中国大陆地区与台湾地区相关文献、书刊及网络资料, 收集中国大陆地区与台湾地区关于社会公共体育服务方面的法规政策资料, 对内容进行筛选、分析、整合

收稿日期: 2015-03-10

第一作者简介: 胡成, 男, 在读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 体育人文社会学。

作者单位: 上海体育学院 上海 200438



与提炼。

### 1.2.2 比较分析法

通过比较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和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建设规划的现状,比较上海市与台北市社会体育公共服务场所和设施的异同与不足,为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建设规划提供可参考的思路。

## 2 结果与分析

### 2.1 规划的背景与现实因素的比较

#### 2.1.1 上海市民健身中心规划的背景与现实因素

《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落实在体育方面,明确提出了“发展服务市民健康的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增强市民体质,提升竞技体育水平,建设体育强市”的奋斗目标。”

大力发展体育事业,是坚持以人为本、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任务,可以提高广大市民的健康素质,弘扬集体主义、爱国主义和上海城市精神,增强民族向心力、经济生产力、城市影响力和社会凝聚力,对拉动经济增长,推进对外交往和合作,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公共体育设施是体育事业发展的重要空间载体。大力推进全市体育设施规划和建设是上海市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重要内容之一;是增强城市功能,改善城市服务,提升城市品质的需要;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满足市民需求,建设体育强市的需求。

上海市从1997年开始建设的社区健身苑(点)、社区公共运动场以及后来建设的社区健身步道、社区百姓健身房、百姓游泳池等社区健身场地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上海市多元化、多层次发展的社区公共体育健身设施。但是上海市全民健身事业的发展仍存在着体育公共服务供给结构性失衡,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有待完善等问题,其体育运动场地设施的建设与市民需求仍有较大差距,特别缺乏区域性综合型全民健身体育设施的有效供给,中心城区体育场地面积极增长受限。因此,未来的公共体育设施布局得到调整和完善,需要让全民健身中心走入社区。并且要注重提高现有公共体育场地(包括学校和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开放利用率,提升公共体育设施面向复合型群体,在差异性时间段提供多样性公共体育服务内容的能力。

新规划建设的市民健身活动中心,设有室内外场地和多功能综合体育馆。通过社区、街道和乡镇层面的体育设施建设,可以填补市级大型场馆与小区健身苑点之间的空白地带。该规划将让公共体育设施的分层更合理,与上海土地规划局的合作也可使得体育设施与城市建设更好地融合。

#### 2.1.2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规划的背景与现实因素

根据台湾地区体育委员会综合计划处(2000年)的统计,台湾地区人民平均体能状态低于东亚邻近各国家和地区(中国香港、日本)的平均值,男女性平均寿命也较日本、中国澳门低5岁。而根据台湾地区政府规划局的研究提出,全台每10000人所分配到的公园绿地面积为1.5

hm<sup>2</sup>;此外,台北市政府规划处的研究也显示,台北市市民每人享有公园与绿地面积为4.80 m<sup>2</sup>;因此,台北市的运动和休闲空间,无论从质与量的角度而言,均属严重不足,所以无法方便台北市市民就近运动,以培养其良好的运动习惯。而原本利用附近学校运动设施供居民使用的政策,受到学校管理因素的影响而不便开展,并且无法充分满足台北市市民不同的使用时间需求,也容易造成台北市民使用与学校管理方面的矛盾。

近年来,台湾地区社会已逐渐摆脱以劳力组合为生产基本结构的生活型态,正朝以高科技、资本密集生产方式的生活型态改变。科技发展的结果,使生产结构改变、人口结构趋向老龄化,休闲时间与居民收入增加,在有钱有时间的情形下,台湾人民日益重视对闲暇时间的运用、健康的促进和生活质量的提升。

鉴于以上原因,台北市内各分区内计划建立专供社区居民运动休闲的空间,让台北市市民可以根据自己的时间前往使用,并且设计符合各年龄层使用的运动与休憩活动和设备,可使台北市市民得以全家共同参与运动。不仅增强身心健康,更可以促进家庭和社会的和谐。

### 2.2 规划依据的比较

#### 2.2.1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规划的依据

随着上海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和人们健康意识的日益提高,全民健身已经成为与广大市民切身利益休戚相关的民生问题,也是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2012-2020)》、《上海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1-2015年)》和《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等一系列上位规划,并依据国务院在2014年10月份颁布的《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中提出的完善公共体育设施的任务,各级政府要结合城镇化发展统筹规划体育设施建设,合理布点布局,重点建设一批便民利民的中小型体育场馆、公众健身活动中心、户外多功能球场、健身步道等场地设施。盘活存量资源,改造旧厂房、仓库、老旧商业设施等用于体育健身。鼓励社会力量建设小型化、多样化的活动场馆和健身设施,政府可以以购买服务等方式予以支持。

在《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2012-2020)》中重点提出的“30分钟体育生活圈建设”,要以市、区体育中心为骨干,以街道(乡镇)中型市民健身中心为枢纽,以社区(行政村)小型市民健身中心为重点,以社区健身苑点(农民健身工程)为基础,以学校等企事业单位向社会开放的体育设施、社会经营性健身场所(俱乐部)、公园绿地体育设施、晨晚健身广场等为补充,形成体育设施网络,逐步实现城乡公共体育设施均等化。由此也可以看出上海市政府对于市民健身中心建设的重视程度。

#### 2.2.2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建设依据

台北市为了跻身国际健康城市之列,使运动成为生活的一部分,鼓励市民养成运动的良好习惯,达到“身、心、灵”三重健康的目标,计划在12行政区兴建市民运动中心的概念,目的是要培养民众运动的习惯与兴趣,这类台湾地



区首例由政府出资兴建的综合型运动休闲场馆,在硬件设施的部份,内部规划附有游泳池、韵律教室、篮球场、羽毛球场、健身中心、室内高尔夫球等场地,并可依各行政区的地理环境与人文特色,打造属于当地民众运动休闲的空间。

台北市运动中心的建立最早是马英九在竞选台北市市长时提出的一个施政措施,后于2002年写入了《台北市政府体育白皮书(2002)》。依据该规划,台北市运动中心设立目的在于改善运动与休闲空间的严重不足,培养台北市良好运动习惯及增进交流互动关系,并提供台北市运动、学习、举办各项艺文活动、展览及集会场所,其兼具社会福利、身心障碍福利、公益活动等功能。

台北市政府认为终生学习和社区融合或社区总体营造是社会发展的趋势。由于台北市规划建筑用地较少,所以市民运动中心除了要达成培养台北市市民终生运动的目标外,社区生涯学习、促进交流活动及丰富文艺生活也是重要目标。所以台北市政府希望未来能建立更多的市民运动中心以提供台北市运动与生涯学习场所,同时举办更多的艺文活动或展览、集会来丰富台北市市民生活内容,提高生活品质。

### 2.2.3 上海市与台北市规划依据的比较

上海市与台北市两地对市民运动健身中心的建设都是基于该地区当前市民身体素质状况和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现状做出的长远规划。不同之处在于上海的市民健身中心更侧重于服务全民健身这个中国大陆地区战略和中国大陆地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的“十二五”规划,以满足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并且这样一个规划以地区战略的形式出现并写入了政府工作内容中,体现了上海市要完善本地区公共体育服务设施和切实要为提高本市居民身体健康的决心。而台北市运动中心的建设不仅在于为市民提供良好的运动健身场所,培养市民的运动习惯,更侧重于增加台北市市民运动休闲空间,提供一个良好社区生活活动环境,丰富市民生活内容。但本质上这个运动中心的建设是服务于台北市市长政绩的工程,该规划没有持续性,受台北市市长换届选举影响大。

## 2.3 规划建设期限的比较

### 2.3.1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规划建设期限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规划期限是2013年至2020年。规划立足于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的长远发展,根据城市性质、发展目标、市域城镇布局特点对市民健身中心进行总体布局,并对建设进程、运营模式和发展方向做出轮廓性安排。该规划期限衔接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近期至2015年,远期至2020年。

### 2.3.2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规划建设期限

2004年,时任台北市市长马英九表示,要在2007年底之前在台北市每个行政区都建立一座市民运动中心。但实际上从2002年建成运营的台北市第一座市民运动中心——中山运动中心,到2010年台北市“一区一运动中心”计划中最后一座运动中心——文山运动中心建成,前后历时8年。

### 2.3.3 两地规划建设期限对比

台北市由于长期受到西方发达国家社会发展建设的影响,在社会公共体育设施服务这方面规划建设较早。但由于该规划只是台北市长的施政内容,规划的完成前后经历了两任市长,且两任市长对该规划的重视程度不同,两任市长的政府财政预算存在差异,所以导致最终未按预期时间完工,这也体现出台湾地区政府政策的不稳地性。上海市由于受到中国大陆地区社会经济发展水平滞后的影响,规划建设的时间比台湾地区稍晚。中国大陆地区在20世纪80年代才开始摆脱计划经济的体质,实施改革开放的国家战略,各种西方先进的公共服务理念与社会管理体系逐渐地被引进到。上海市的规划方案较详细,并且充分利用已有的体育场所进行建设,结合已有的大型体育场和微型的社区健身苑点,该市民健身中心只是对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规划的补充。该规划已是法令性的文件,受政府换届影响较小。

## 2.4 规划范围的比较

### 2.4.1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规划范围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规划范围为上海市行政辖区,总面积6340 km<sup>2</sup>。依据《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2012-2020)》中对于区级公共体育设施的布局:“规划每个区设置一处以上区级体育中心,规划服务人口50~70万,包括体育场、体育馆和游泳馆等公共体育设施。到2020年,全市范围内布局区级体育中心17处以上。同时根据全市的需求和区县体育发展特色,规划布局专项体育设施。”

### 2.4.2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规划范围

台北市自2002年开始建设第一座中山区市民运动中心开始到,2010年完成最后一座文山市民运动中心的建设,台北市在其12个行政区中都建设了一座市民运动中心。

### 2.4.3 上海市与台北市规划范围的异同

上海市与台北市对于该运动健身中心的建设布局,都是以在每个行政区至少建设一座综合性的体育中心。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建设本着由易到难的原则,先布局上海市中环附近的建设,因为这些地区地价较便宜,可开发空间充足,建设成本低,建设难度小。而后再向上海市市中心逐渐建设,并充分利用已有的体育场馆或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等项目,最后再建设上海市外环及其较偏远地区,最终达到基本覆盖全市居民的效果。外环及偏远地区占地面积大,人口分布散,需要建设场馆的周期最长。上海市群众体育设施的布局思路是为每个市民提供均等的参与体育锻炼的机会,使每个市民能够根据自己的能力、兴趣和需求参加体育活动,体育生活化,生活体育化,以此为指导思想,初步建立与上海城市发展水平相协调的覆盖城乡、组织完善、设施齐全、活动丰富、指导有力、基本满足广大市民体育健身需求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只需在各个行政区建设一座运动中心即可,其原因是台北市行辖区总体面积比上海市小,各行政区的居民人数也较上海少,所服务的人群小。台北市政府把市民运动中心规划为该行政区域市民进行健



身、休闲的活动中心,因为台北市的商业性健身房发展良好,场所众多,政府在各区只建立一个市民运动中心作为一个综合性的市民活动场所即可。

## 2.5 选址原则的比较

### 2.5.1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选址原则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是上海市体育局提出的“30分钟体育生活圈”结构体系中以街道(乡镇)为主的体育设施核心层,设计服务半径为市区步行不超过15 min,距离约1~1.5 km,郊区骑行时间不超过30 min,距离约5 km。按照此辐射半径标准,市区市民健身中心的辐射区域面积以3~7 km<sup>2</sup>为宜,郊区市民健身中心的辐射区域面积不超过70 km<sup>2</sup>。同时还应兼顾以下原则:(1)应符合上海市城市规划和体育设施布局要求,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2)应邻近大型居住区、就业集聚区,便于居民就近参加体育健身活动;(3)全面规划远、近期建设项目,一次规划、逐步实施,并为可能的改建和发展留有余地;(4)应满足运动项目的安全、防护等使用要求;(5)宜单独选址建设,如因条件限制,也可以相对分散布点建设,但必须满足市民健身中心的使用功能和规模标准;(6)应便于利用供水、排水、供电、供热等市政基础设施。

### 2.5.2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选址原则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以提供市民便利休闲运动为目标,是台北市市民进行健康锻炼的福利场所,所以其选址紧邻居民区。并且考虑到台湾省遭遇自然灾害的可能性,重视建筑安全,要能抵抗一定的自然灾害,特别体现在以下4方面:(1)社区化:以方便社区居民使用,促进日常交流为主要目的;(2)永续化:考虑安全、防灾、保健、便利、舒适以达永续使用的目标;(3)环保化:考虑省能源、高效率、低噪音、符合环保需求;(4)安全化:遇紧急情况,能提供救灾避难场所,健全当地救灾系统。

### 2.5.3 上海市与台北市规划选址原则异同

上海市与台北市两地运动健身中心的选址都贴近居民区,最大限度方便居民就近使用,且两地都考虑到环保方面的因素使该运动健身中心的建立给当地环境造成的影响减小到最少。但上海市的健身中心留有发展余地,未来可以进行运动场地与设施方面的扩建,并且充分利用周围的市政基础设施,减少建设成本。

上海作为国际化大都市,公共体育设施的空间布局要达到以下目标:强调“以人为本”的原则,以满足城乡居民多层次的体育需求,提供每位市民参与体育锻炼的机会为基本目标;建设全市“30分钟体育生活圈”,建立符合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层次分明、布局合理的全市体育设施布局体系;全面提升上海体育整体实力和在国内、国际体坛的竞争力,形成与上海国际大都市相匹配的体育发展水平和发展环境,努力把上海建设成为具有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国际体育强市。

而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在规划上因考虑到自然灾害等因素,会更加注重场馆选址和建筑的安全性,在紧急情况下可充当避难场所,完善当地救灾系统。

## 2.6 建设内容规划的比较

### 2.6.1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建设内容

市民健身中心基本建设内容包括室内外体育健身场地、附属用房和配套设施。附属用房和设施包括服务台、更衣淋浴室、体质监测室、培训教室、医务室、管理室、卫生间、库房等。如果用地条件允许,可以将若干个室内外综合运动场地组合,共用附属用房和设施。根据建设规模分为小型、中型市民健身中心。

小型市民健身中心的基本要求有:(1)依据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等合理布局,每5~8万人设一个;(2)每个小型市民健身中心项目建筑面积为5000平方米左右;(3)至少能够长期对外开展5个体育运动项目;(4)室内卫生、环境噪声、各类公共信息图形、符号、标志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的要求。

中型市民健身中心的基本要求有:(1)依据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等合理布局,每8~12万人设一个;(2)每个中型市民健身中心项目建筑面积为10 000 m<sup>2</sup>左右;(3)至少能够长期对外开展7个体育运动项目;(4)室内卫生、环境噪声、各类公共信息图形、符号、标志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的要求。

附属设施及服务方面,包括以下内容:(1)健身指导:市民健身中心应配备一定数量的社会体育指导员,负责开放期间为市民科学体育健身提供指导服务,并组织、指导辖区群众开展多种形式的体育健身活动,定期与体育项目协会、社团组织联合开展体育活动;(2)体质测试:市民健身中心应设置体质健康监测指导室,应设有独立房间,配备有适量的体质测试仪器,有专人、定期、免费为周边群众开展体质健康检测服务;(3)体育培训:市民健身中心应设置培训教室,应设置有专门用于开展体育培训活动的教室,有桌椅、电脑、投影等培训设备;(4)其他服务设施:市民健身中心应设置独立、统一的前台接待区,在配置方面应注意配有明显的“市民健身中心”标志,有场所简介。应备有常规急救药品,并摆放于明显位置。应配有日期和时间显示装置。应设有顾客意见箱。应设置商品区,提供运动用品、器材销售服务,提供饮品销售服务,商品陈列美观、明码标价、质量可靠,与整体氛围相协调。应设置卫生间,根据运动项目需要设置更衣室、储物柜等。

### 2.6.2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建设内容

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建设大致包括温水游泳池、综合活动中心、各类运动场地、健康咨询室和其它附属设施,并可依据各行政区的地理环境与人文特色,打造属于当地居民的运动休闲空间。市民运动中心内设施皆为室内设施,不受气候影响。且设施考虑多元使用功能,结合运动、文艺、休闲、娱乐、展览及集会等,包括男女浴室、25 m×15 m温水游泳池、水疗池、儿童及幼儿池、社区教室、会议室、羽毛球场、舞蹈教室、健身房、综合球场兼大型艺文表演等展览场等,适合大众化的使用,其可提供的设施种类不但多于学校或公园绿地,较一般的民营健身俱乐部多样化。台北市政府对市民运动中心有以下项远景规划:(1)结合民间力量续建各区市民运动中心;(2)规划办理运动



教室、健康系列活动、协助市民获取正确运动知识及技能；(3) 加强运营管理，协助辅导成立运动社团或俱乐部，增加社区运动人口；(4) 开办高龄运动教室，免费提供高龄市民生涯学习；(5) 开办各种早、中、晚搬运动教室，提供上班族妇女参与；(6) 结合运动团体，加强规划亲子育乐营，以让亲子共同参与运动；(7) 规划实施家庭优待票，鼓励妇女携家人参与运动；(8) 规划青少年极限运动区；(9) 增设青少年街舞设施及活动场地；(10) 开办各种身心障碍运动教室，以培养运动兴趣与习惯。

2.6.3 上海市与台北市建设内容的异同

上海市与台北市的体育健身中心都注重多样化服务建设，不仅含有各类运动训练场地，还配有相关配套的附

属设施和服务，以满足全体市民的不同需求。不同之处在于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包括室内外体育健身场地，根据中心规模的大小还分了中型与小型的市民健身中心，其建设的规模大小要视其建设面积和服务人数而定。而台北市市民活动中心则只包括室内运动场地，但是台北每个区的市民运动中心各有其特色。例如信义运动中心游泳区有暖气，适合怕冷的人群；内湖运动中心拥有全亚洲第二高难度的户外攀岩场；南港区拥有 5 m 深的潜水体验池；万华区有漆弹场；文山区有空气枪练习室等。除此之外，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兼具社区文化活动的部分功能，时常会举办一些文化、民政交流活动。多项设施考虑行动不便者及特殊市民的方便使用，体现场馆的人性化。表 1 列出的是上海市与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建设内容的比较。

表 1 上海市与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场地建设比较

Table I Comparison of Citizen Sports Center's Construction in Shanghai and Taipei

	主要室外场地	主要室内场地	附属设备及服务
上海市	田径跑道、篮球场、足球场、门球场、网球场	篮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桌、健身房	体质测试、健身指导、体育培训、清洗淋浴、商品售卖、医疗急救
台北市		室内温水游泳池、体适能中心、音律教室、综合球场、桌球场	儿童游乐园、棋艺/阅览室、地下停车场、社区教室、会议室、餐厅、运动上海防护室、商品售卖、健康监测咨询站、哺乳室

资料来源：《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建设规划说明》、台北市《国民运动中心规划参考准则》。

3 小结

综上所述、分析可以看到，尽管上海市和台北市的市民运动中心建设规划在规划依据、规划范围、规划期限、选址原则和建设内容等诸多不同之处，但两地政府对于本市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均非常重视，对于为市民提供更好的公共运动健身场所，培养市民的健身意识，提高市民总体身体健康水平的施政理念是一致的。

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建设起步较晚，规划详细，建设的场馆更多，但是建设周期短。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的建设场地项目更加多样化，且具有本地居民的文化特色，有利于吸引当地市民前去健身，且场馆设施考虑到行动不便人的使用，更具人性化。此外台北市市民运动中心的建设规划理念是在一个行政辖区只建设一座大型的综合性市民运动中心，兼具举办各项文娱活动的功能，并且在特殊情况下还能充当紧急避难场所，这种一个建筑多用途性的规划，可以避免该类设施的重复建设，节省政府在财政方面的投入，这是上海市政府值得学习的地方。但是台北市的“一区一运动中心”计划因受到市长换届等因素的影响，致使总的建设周期超出了预期时间，这体型上海市相关政府需要注意规划的执行力度。

参考文献：

- [1]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 [Z]. 2014.
- [2] 上海市体育局.上海市市民健身中心建设规划说明 (2013-2020) [Z]. 2013.
- [3] 上海市体育局.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布局规划 (2012-2020) [Z]. 2013.
- [4] 台北市政府.台北市政府体育白皮书 [Z]. 2002.
- [5] 郭亮吾.台北市市政府“一区一运动中心”推动健康城市对台北市民与运动产业的影响 [J]. 辅仁大学体育学刊, 2008(12): 44-46.
- [6] 陈鸿雁.“台北市中山区市民运动中心委托经营管理”规划案 [Z]. 2003.
- [7] 郑玉珍.台北市运动中心营运现状之研究——以中正运动中心为例 [A]. 2009 年两岸运动观光产业暨体育发展研讨会论文集 [C]. 台北. 2009: 151-162.
- [8] 钟天朗, 黄海松等.上海市社区百姓健身房服务管理 [J]. 体育科研, 2014, 35(5): 37-43.
- [9] 马成国, 季浏.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现状与对策研究 [J]. 沈阳体育学院报, 2012, 31(3): 29-33.
- [10] 行政院体育委员会.国民运动中心规划参考准则 [Z]. 2011.

(责任编辑: 杨圣韬)